

证券代码:000695

证券简称:滨海能源

公告编号:2021-038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拟通过天津文化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以公开征集受让方方式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或“滨海能源”）分别于2020年11月12日、2021年7月26日、7月27日、7月30日、8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权转让处于筹划阶段的提示性公告》（2020-042）、《关于控股股东拟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的提示性公告》（2021-031）、《关于控股股东拟通过公开征集受让方方式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获得批复的公告》（2021-032）、《关于控股股东拟通过天津文化产权交易所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的预披露公告》（2021-034）、《关于控股股东拟通过天津文化产权交易所公开征集受让方的方式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的正式披露公告》（2021-037），公司控股股东天津京津文化传媒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津文化”）拟通过天津文化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文交所”)以公开征集受让方方式转让其持有的公司 44,429,508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0%(以下简称“本次公开征集转让”),转让价款不低于 6 亿元。本次公开征集转让已获得天津市文化体制改革和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文改办”)批准。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公开征集转让的信息预披露工作(2021 年 7 月 30 日—8 月 26 日)已完成,信息正式披露工作(2021 年 8 月 30 日—9 月 26 日)已完成。

2021 年 9 月 27 日,公司接到控股股东京津文化函告,现将本次公开征集转让的进展公告如下:

本次公开征集转让的信息正式披露期内,共有 1 家意向受让方向文交所提交了受让申请材料,并足额缴纳相应的保证金。

京津文化将组织专业中介机构协助对意向受让方进行综合评审,按照《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在综合考虑各种因素的基础上确定最终受让方并与其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转让协议》。

经综合评审,如最终没有产生有效意向受让方,京津文化将继续启动公开征集程序。

本次公开征集转让的实施将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在完成公开征集转让程序前,本次公开征集转让的受让方存在不确定性;在确定最终受让方后,所签《股份转让协议》仍需获得文改办批准后方可生效及实施,是否能够获得文改办批准存在不确定性。本次转让如涉及政府审批事项的,需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根据本次公开征集转让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滨海能源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9月28日